

6.11、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单位名称 柞水县城城市管理局）的（项目名称 柞水县污水处理厂在线设备更换项目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标的名称 柞水县污水处理厂在线设备更换项目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建筑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 陕西煜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86人，营业收入为1560.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800.0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/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/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/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煜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2月20日

